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自然资办函〔2019〕547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副省级城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然资源局：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关于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现就做好2019年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全力推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加强地质灾害防治”。2018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专门研究提高我国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问题，提出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关系国计民生，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能力。这些都为我们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工作方向。

据趋势预测，2019年我国气候状况总体偏差，降水呈“南多北少”分布，极端事件偏多，全国地质灾害总体趋势较2018

年可能加重，地质灾害防治形势依然严峻。各地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把“以人民为中心”作为地质灾害防治各项工作的落脚点和出发点，以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充分认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各地地质灾害防治实际情况，始终将地质灾害防治摆在自然资源领域工作的重要位置。要坚持认真科学的态度，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变化，精心部署谋划，发挥条块合力，层层落实防灾减灾责任，全力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要求，加快推进地质灾害防治重点工程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强调，要针对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推动建设若干重点工程。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地质灾害风险调查与隐患排查，不断提高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专业化水平与监测预警精准度，积极开展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与避险移民搬迁，全面提升我国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各地要结合实际，尽早编制省一级实施方案，明确建设任务，建立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尽快组织实施。力争通过三年工程实施，显著提高地质灾害隐患识别与风险调查科技水平，实现我国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和隐患排查全覆盖，建立健全专群结合监测预警网络，加强受威胁群众的避险移民搬迁，基本完成威胁人员密集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的工程治理。

三、强化防灾减灾体制机制建设，不断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

2018年以来，部、省机构改革基本完成，市、县改革正抓紧进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面临机构和人员调整。在改革中，各地一定要在思想上保持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高度重视，着眼连续、稳定、转换、创新，落实职能机构和人员，扎实推进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要继续制定、修订地质灾害相关要求和政策制度，进一步明确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与义务。要继续坚持“分级分类管理，属地为主”和“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广泛参与”的原则，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地质灾害防治的体制机制。要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责任和工程建设单位防灾主体责任，加强责任体系建设。要坚持预测、会商、规划、部署、督导、检查等工作机制，继续全面开展“三查”。要加强气象预警会商协商，继续完善群测群防，强化专家指导和驻守制度。要做好避险准备，遇到灾情险情，及时启动预案，第一时间派出专业技术力量，力求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对已有隐患点要尽早开展全面普查与核查，对新发现的隐患点，要全部纳入群测群防和预警体系，落实防治责任。

四、加强源头管控，努力避免人类活动引发地质灾害

目前地质灾害防治仍以点上消除隐患为主，亟需与国土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等工作统筹谋划。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要求和部统一部署，各地要及早把地质灾害风险源头管控工作提到日程上来。要提早谋划部署，摸清地质灾害风险底

数，查清重点区域抗灾能力，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风险区划。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积极融入有关重大计划、重大工程和重大战略，将地质灾害高易发区作为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特殊地区，新建工程要尽量避开。北京、天津、重庆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地区，要积极推进地质灾害区域评估试点，探索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适用范围，完善技术要求，建立相应制度，为其他地区提供经验。

五、强化组织管理，确保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取得实效

湖北、湖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八省要始终坚持将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落实责任，强化组织检查监督、完善制度、总结经验，确保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取得实效。2019年，财政部和我部将继续开展综合体系建设绩效评估工作和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对制度建设情况、项目推进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实施成效情况进行检查。各地要以此为契机，加强项目管理，完善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数据库建设，稳步推进项目建设，确保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取得实效，经得起历史的检验。

六、加强防灾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一是进一步夯实群测群防基础，促进群测群防与专业监测结合。实现从群测群防向群专结合的转变，提升地质灾害监测科技含量，切实提升防灾减灾效果。二是倡导、推动地方各级政府通过委托、购买服务等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广大地勘专业队伍技术优势，充分发挥专业队伍在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工程治理、应

急处置的作用，逐步实现地质灾害防治的产业化、专业化和社会化。三是继续集中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培训教育活动和应急演练，全面提升我国地质灾害防御能力。四是加强成灾机理、监测预警预报和风险评价基础理论研究，加强国内科研机构、大专院校与一线地质灾害防治机构的合作，引导企业自主研发，组织科技攻关，加快成果转化。

2019年是新中国70年华诞，也是自然资源系统机构改革的重要一年。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细化工作部署，落实各项责任，不断提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全局的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